

五、供应商资格

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	
名 称：安庆昌德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	证书序号：0011172
首席合伙人：王贵校	说 明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主任会计师：	
经 营 场 所：安庆市迎江区吾悦广场 LOFT写字楼B1幢1609室	
组 织 形 式：普通合伙	
执业证书编号：34160186	发证机关：安徽省财政厅
批准执业文号：财会〔2006〕650号	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九日
批准执业日期：2006年7月4日	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： 安庆昌德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